

#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

## 膳食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事由：召開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膳食委員會 紀錄：畢家榮

開會時間：114 年 6 月 18 日(星期三)12:10

開會地點：行政中心三樓第一會議室

主 席：施副校長玟玲教授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### 一、主席致詞：

各位委員大家好，謝謝各位委員撥冗參加這學期的膳食委員會會議，現在會議按議程開始。

### 二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報告：

項次	會議決議事項內容	辦理單位	辦 理 情 形
1	114 年寒假校內餐廳營業時間	第一餐廳	寒假期間由第一餐廳供餐
2	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內餐廳星期日及連續假期供餐營業時間	第一、二餐廳	依決議事項辦理

### 三、生活輔導組工作報告

#### 生輔組畢家榮：

主席、各位委員大家午安，生活輔導組有以下四點報告：

- (一) 本學期第一餐廳及第二餐廳「用餐滿意度」問卷調查表(請參閱第 6 頁至 9 頁)，針對食物口味、價格、新鮮度、衛生、菜色種類、取餐流程、人員服務態度、用餐氣氛及整體等 9 個項目實施，由問卷調查彙整表顯示第一餐廳及第二餐廳以「尚可」居多「滿意」居次，其他項目再次之。
- (二) 第一餐廳及第二餐廳「校內餐廳影響用餐意願因素」(請參閱第 10 頁) 依據問卷調查彙整表方便性為主，其次是環境居多。
- (三) 第一餐廳及第二餐廳「用餐反映意見」調查彙整表(請參閱第 11 至 12)，請第一餐廳及第二餐廳參考精進。
- (四) 第一、二餐廳廠商及校友總會為關懷弱勢學生，回饋本校學生愛心餐券(面額 50 元/張，總計 900 張)。本學期申請計 30 人次，已全數核發完畢。

**主席(施副校長):**

本學期受捐贈學生愛心餐券 900 張，申請學生 30 人次，是每人核發 30 張嗎？

**生輔組畢家榮：**

依學生提出需求申請核發 20-40 張不等；愛心餐券發給係依據本校學生餐廳愛心餐券助學方案辦理，其程序概為，由學生提出申請，經導師及系主任簽章，依程序由學務長核章後發給；申請對象為本校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家庭遇急難事件或特殊境遇學生。

**主席(施副校長):**

以上生輔組的說明是否還有要提出了解的地方？若沒有其他意見，請進行下列提案。

#### **四、提案討論**

##### **提案一**

**提案單位：生活輔導組**

**案由：114 年暑假校內餐廳營業時間規劃有關事宜，提請討論。**

**主席(施副校長):**這個內容主要是指暑假第一餐廳輪值營業時間等有關事宜。

**決議:照案通過。**

##### **提案二**

**提案單位：生活輔導組**

**案由：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內餐廳周日及國定連續假期供餐營業時間有關事宜，提請討論。**

**主席(施副校長):**提案內容是下學期餐廳周日及國定連續假期供餐營業時間。

**王學務長：**
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定假日中秋節及國慶日二個連續假期未列，應納入。

**生輔組畢家榮：**

增訂中秋節及國慶日等二個連續假期納入餐廳輪值，按週日(單、雙周輪值餐廳規劃原則)，建議如下：

中秋節連續假期(學期第 4 周)：114 年 10 月 4 日(六)、10 月 5 日(日)、10 月 6 日(一)，由第二餐餐廳營業。

國慶日連續假期(學期第 5 周)：114 年 10 月 10 日(五)、10 月 11 日(六)、10 月 12 日(日)，由第一餐餐廳營業。

**主席(施副校長)：**連續假期輪值餐廳安排也是跟周日輪值一樣，單數周第一餐廳，雙數周第二餐廳，以上生輔組的規劃建議，各位委員及第一、二餐廳有無問題？或需提出了解的地方？若沒有其他意見，則照案通過。

**決議：**照案通過。

**五、臨時動議：**無。

**六、主席結論：**若沒有其他意見，請按決議事項辦理，謝謝大家。

**七、散會：**13：40 會議結束。